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0801.15—2012
代替 SN/T 0801.15—1999

出口动植物油脂检验方法 第 15 部分：不皂化物

Determination of animal and vegetable oils and fats for export—
Part 15: Unsaponifiable matter

2012-05-07 发布

2012-11-16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 言

SN/T 0801《出口动植物油脂检验方法》共分为 24 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不溶性杂质；
- 第 2 部分：含磷量检测方法；
- 第 3 部分：过氧化值检验方法；
- 第 4 部分：华司脱加热试验；
- 第 5 部分：熔点检验方法；
- 第 6 部分：豆油中沉积物的检验方法；
- 第 7 部分：不溶溴化物试验；
- 第 8 部分：密度检验方法；
- 第 9 部分：透明度、气味、滋味检验方法；
- 第 10 部分：浊点检验方法；
- 第 11 部分：油脚检验方法；
- 第 12 部分：闪点限值试验 宾斯基-马丁闭口杯法；
- 第 13 部分：干燥时间检验方法；
- 第 14 部分：色泽检测方法；
- 第 15 部分：不皂化物；
- 第 16 部分：磷酸试验值检验方法；
- 第 17 部分：脂肪酸凝固点测定方法；
- 第 18 部分：水分及挥发物检测方法；
- 第 19 部分：游离脂肪酸和酸价检验方法；
- 第 20 部分：羟值检验方法；
- 第 21 部分：叶绿素检验方法；
- 第 22 部分：聚乙烯类聚合物检验方法；
- 第 23 部分：溶剂残留量检验方法；
- 第 24 部分：水分的测定 卡尔·费休法。

本部分为 SN/T 0801 的第 15 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代替 SN/T 0801.15—1999《进出口动植物油脂 不皂化物检验方法》。

本部分与 SN/T 0801.15—1999 相比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增加了石油醚提取法的详细操作步骤；
- 溶剂蒸发过程要求在氮吹下进行；
- 恒重过程采用真空烘箱；
- 增加了精密度数据。

本部分参考了美国油脂化学家协会(AOCS)方法 AOCS Ca 6a-40(09)《商业油脂取样和分析 不皂化物 石油醚提取法》和 AOCS Cb 6b-53(09)《商业油脂取样和分析 不皂化物 乙醚提取法》。

本部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SN/T 0801.15—2012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杨勇、张继东、张琳、陈蕴之。

本部分所替代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ZB X04 017—1986、SN/T 0801.15—1999。